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2020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五 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劲辉先生主持。应出 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 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 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 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 年半年度报 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3)。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期限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 2020-024)。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5日